# 计算机工程学院文件

### 院政发[2022]1号

## 关于成立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的

## 通 知

为进一步提高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,加强全院师生进入 实验室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感,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,确保教学、 科研活动有序进行。经研究决定,成立计算机工程学院实验室安 全工作领导小组,名单及工作职责如下:

#### 一、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

组长: 杭波

副组长:谷 琼 吴中博 张其林

成 员: 黄 健 董 巍 刘扬武 王文义 崔美花

#### 二、工作职责

1.组长:是实验教学中心安全第一责任人,严格执行学校、学院有关安全管理规定,全面负责我院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。指导、监督、控制各实验室落实安全制度及日常安全管理等相关事官。

- 2. 副组长: 谷琼负责制定学院科研实验室安全管理相关制度; 吴中博负责制定教学实验室相关安全管理制度; 张其林负责定期 召开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例会, 督促实验室管理人员自觉遵守各 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, 组织安全检查, 做好安全记录。
- 3. 成员:实验教学中心主任黄健是实验室安全的直接责任人,负责实验室安全检查、记录,遵照有关规定使用危险物品,严格审批制度,建立实验室安全档案。董巍是实验教学中心安全员,负责实验室安全具体事务。其他成员是各自管理实验室的安全责任人,要掌握一般消防器材的性能和使用方法,安全隐患排查方法,发现隐患要及时上报处理;严格要求学生共同遵守实验室各项安全管理规则,认真检查所需仪器和实验材料。实验过程中,认真检查操作情况,发现违章操作的应及时纠正。一旦发生事故,协助保护现场,必要时应采取临时应急措施,以免事故扩大,并及时上报。

计算机工程学院 2022 年 2 月 17 日